

中国古典

胡适主编 亚东图书馆本

小说名著

西游记

重印“亚东本”前言

1993年夏天，我到北京领“韬奋奖”，全国版协的同志告诉我，王子野同志希望我到他家去一趟。正好同住翠明庄的两位海南出版社的同志想去看王老，于是三人同往史家胡同。在花木扶疏的小院深处的书房中，子野同志对我谈到现在印古典小说的很多，但都是辗转重印，走二三十年代上海滩上一折八扣书的路子；那时候，只有亚东图书馆印小说是严肃认真的。王老说：

“亚东本的标点者和发稿编辑是汪原放。我在亚东的几年中，亲眼见过他做工作，一部小说要搞一年半，校十次八次。这样的编辑，现在恐怕不多了。这套书事实上的主编则是胡适，选题、版本都是他定的，他还为每种小说写了很长的序文。比起现在当挂名主编的先生们来，胡适这种亲自动手的精神也是非常难得的。”

子野同志于是提到了我在岳麓书社服务时印行的《三国》《红楼》，认为还印得不错，但毕竟不如亚东本。他说：“你何不把亚东本的十几种小说全部重印一下？即使不说纪念胡适，纪念一下汪原放也是可以的，他还是我们党中央的第二任出版局长呢。”我告诉子野同志：早在1989年，我就离开了岳麓书社，早已不管那里出书的事了；不过，这件事情，总会有出版社愿意来做的。这时，同去的袁大川同志，表示他们可以做这个工作，不过希望子野同志和我各写一篇序言。我说：“我是不能写序的，亚东本早有

西游记

胡适的序文了。即使是重印的前言，也只有子野同志您才能写，因为您总是亚东出身的人嘛！”子野同志微微一笑，说：

“重要的是把书印好。序言嘛，也应该写一个，说明重印亚东本的道理。还是请钟叔河同志写，写好寄我看看。不叫序，叫前言也可以。要我署个名也行，表示我支持这件事。亚东有本小说有陈独秀的序，本是汪原放请陈写，陈要汪先写一篇给他看看，看后认为写得还好，便同意以陈独秀的名义发表。陈独秀帮亚东做事从不要钱，他早就是大名人，更不会要这个名。他和胡适都是为了新文化运动，为了推广白话文，才帮亚东的。”

当天关于这件事的谈话就到此为止。第二天，我找到戴文葆同志，请他帮忙在北京找找亚东的本子。戴文葆同志乐于助人的古道热肠是一直使我感念的，他立刻冒着可畏的夏日，徒步到朝内166号去为我找书，结果却一无所获。可见七十年来历经丧乱，连1920—1932年间印行的亚东版，也已成为凤毛麟角，仅就文化积累来说，重印也是很有必要的了。

回湘以后，杂务纠缠，一直没有缓过气来安排写“序”的事。不料噩耗传来，子野同志竟突然辞世，他的嘱托已成遗言，无论如何再也不能拖着不办了。

为了写这篇重印前言，我把胡适和汪原放关于白话小说和亚东本的记叙匆匆重读了一遍，深深感到正如子野同志所说，胡适确实是亚东事实上的主编。

1915年，胡适在他的留学日记里开始提出“死文学”和“活文学”的概念，云：“吾国‘活文学’，仅有宋人语录，元人杂剧院本，章回小说，及元以来之剧本、小说而已。吾辈有志文学者，当从此处下手。”1916年，他又提出“文学革命”的概念，云：“文学革命，至元代而登峰造极。其时，词也，曲也，剧本也，小说也，皆第一流之文学，而皆以俚语为之。”1917年，他发表了著名的《文学改良刍议》，与陈独秀《文学革命论》同为“五四”新

文化运动的宣言。《刍议》指出：“今日之文学，其足与世界第一流文学比较而无愧色者，独有白话小说（我佛山人、南亭亭长、洪都百炼生三人而已）一项。……其他学这个、学那个之诗古文家，皆无文学之价值也。”读了《刍议》的钱玄同立刻响应，写信给陈独秀说：“小说诚为文学之正宗。”1918年，胡适又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中宣言：“死文言决不能产出活文学。中国若想有活文学，必须用白话，必须用国语，必须做国语的文学。”并正式举出《水浒》《西游》《红楼》和《儒林外史》四种白话小说，作为有生命、有价值的“活文学”的模范。经过胡、陈、钱等人的大力提倡，到1919年以后，白话文就开始取得了对文言文的胜利。1920年，教育部以部令宣布：逐步废止用文言文编写的小学《国文教科书》，改用以白话文编写的《国语教科书》，《水浒》《西游》的片断开始成为国语教材。这是白话小说有史以来的一个大变化，从不登大雅之堂的东西一变而为“文学之正宗”，得与诗经、史记、韩文、杜诗并列了。

二十年代的胡适，和陈独秀一样，都不仅仅是写文章的人。他们都有广泛的社会联系，繁忙的社会活动，都懂得要凭借出版工作来推行新文化运动，亚东图书馆便是他们活动的一个阵地。胡陈二人的著译，包括影响极大的《胡适文存》《独秀文存》，都是在亚东出版的。亚东的老板汪孟邹和陈独秀、胡适，汪原放（汪孟邹的侄儿）和胡适及陈独秀的儿子延年、乔年，都有很好的私交。（汪原放1926年入党，便是陈乔年介绍的）为了推进白话文运动，胡适又积极参与了制订和推广新式标点符号的工作。1920年，汪原放在亚东计划出四部“加新式标点符号和分段的”（这是当时的广告用语）小说，完全是受了胡适的影响，配合胡适的工作。这四部小说，也就是胡适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中列为《活文学模范》的四部小说。

亚东出的第一部小说是《水浒》。胡适不仅为它写了一篇三万

字的《水浒传考证》(题为“考证”,实为新序),一年后再版时又写了一篇近两万字的《水浒传后考》。《水浒传考证》一开头就说:“我的朋友汪原放用新式标点符号把《水浒传》重新点读一遍,由上海亚东图书馆排印出版,这是用新标点来翻印旧书的第一次。”接下去又说:“我想《水浒传》是一部奇书,在中国文学史上占的地位,比《左传》《史记》还要重大的多。”这是对《水浒》文学价值的评价。《考证》最后一段说:“种种不同的时代发生种种不同的文学见解,也发生种种不同的文学作物——这便是我要贡献给大家的一个根本的文学观念……这叫做历史进化的文学观念。”这就不仅仅是评价《水浒》,而是通过考证《水浒》提出了一个全新的学术观点。这篇序文,至今仍为胡适古典文学研究的重要论文之一,它提高了当时《水浒》研究的水平,当然也提高了亚东本《水浒》的价值。

接着,胡适又为《红楼》《西游》《醒世姻缘传》等写了考证,为《三国》《儿女英雄传》《三侠五义》等写了序言。亚东本《红楼梦》原用道光壬辰刻本(据程甲本)作底本,后来胡适发现程乙本比程甲本好,就建议亚东废掉已有纸型,重新标点排印。这件事情最能够说明胡适和亚东(汪原放)对重印古旧小说的严肃态度和对广大读者的负责精神。胡适自己并不居功,可是他对于亚东(汪原放)从事营业而能坚持研究的精神,却不止一次地提出来,表示赞赏,1927年他为新版《红楼梦》作序说:“从前汪原放先生标点《红楼梦》时,他用的是道光壬辰(1832)刻本。他不知道我藏有乾隆壬子(1792)的程伟元第二次排本。现在他决计用我的藏本做底本,重新标点排印。这件事在营业上是一大牺牲,原放这种研究的精神是我很敬爱的。”时隔三十四年,到1961年即他逝世前一年,胡适又说:“过去亚东图书馆的印书是不计成本的。他们为了程乙本,就全部另外排过,标点符号都要注意,校对又精。”(见《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十册)

胡适帮亚东出版古典白话小说，也是取酬的，亚东除给他稿费、版税外，还曾按月付酬。1923年4月28日汪孟邹（亚东老板）日记：“晚请适之于‘都一处’，旋同至馆中谈商一切，告以每月送他一百元，一是报他以往助我们的劳绩，一是托他以后介绍并审查新稿云云。”但胡适之于亚东，一直很重交情，一直视义重于利。抗战期间亚东欠了大批的债，胜利后亚东老板见了胡适，说十年不曾付版税给胡，很是抱歉。胡劝亚东把纸型卖给别家，卖得钱还别的债主，至于他自己的版税，就可以不付了。

时事有代谢，往来成古今。胡适、汪原放早已作古，王子野同志也离开了我们，他们所做的工作能否留存下来呢？是任其湮没、流失、变质？还是加以继承，努力发扬光大？我想，我们不能忘恩负义，不能不珍重前人留下的一切值得珍重的东西，不能只追求眼前的这个效益那个效益，不能不尽可能做一点自己真正该做的事。难道胡适这样的作者和主编，像汪原放这样的校点者和编辑，像亚东图书馆这样的出版社，还有，像王子野这样的文化出版工作领导人，真的很少了吗？

鍾叔河

一九九四年九月

整理
過的

△加新式標點符號和分段的▽

舊小說十三種

東亞
館書圖
行印

各書全有胡適之先生的考證傳叙或引論，有的有錢玄同先生的序，有的有陳獨秀先生的序，有的有劉半農先生的序	洋裝二元二角 平裝一元八角
水滸	洋裝一元六角 平裝一元三角
儒林外史	洋裝四元二角 平裝三元三角
紅樓夢	洋裝三元二角 平裝二元五角
西遊記	洋裝二元八角 平裝二元二角
三國演義	洋裝二元二角 平裝一元六角
鏡花緣	洋裝一元一角 平裝八角
水滸續集	洋裝一元七角 平裝一元三角
老殘遊記	洋裝一元一角 平裝八角
海上花	洋裝一元五角 平裝一元
兒女英雄傳	洋裝二元六角 平裝二元
三俠五義	洋裝二元七角 平裝二元一角
官場現形記	洋裝三元四角 平裝二元九角
宋人話本	洋裝九角五分 平裝六角五分

當年亞東版書後的小說廣告，後又整理
出《今古奇觀》《醒世姻緣傳》《十二樓》

胡适序

民国十年十二月中，我在百忙中做了一篇《西游记序》，当时搜集材料的时间甚少，故对于考证的方面很不能满足自己的期望。这一年之中，承许多朋友的帮助，添了一些材料；病中多闲暇，遂整理成一篇考证，先在《读书杂志》第六期上发表。当时又为篇幅所限，不能不删节去一部分。这回《西游记》再版付印，我又把前做的《西游记序》和《考证》合并起来，成为这一篇。

十二，二，四。

—

《西游记》不是元朝的长春真人邱处机作的。元太祖西征时，曾遣使召邱处机赴军中，处机应命前去，经过一万馀里，走了四年，始到军前。当时有一个李志常记载邱处机西行的经历，做成《西游记》二卷。此书乃是一部地理学上的重要材料，并非小说。

小说《西游记》与邱处机《西游记》完全无关，但与唐沙门慧立做的《慈恩三藏法师传》（常州天宁寺有刻本）和玄奘自己著的《大唐西域记》（常州天宁寺有刻本）却有点小关系。玄奘是中国史上一个非常伟大的人物。他二十六岁立志往印度去求经，途中经过了无数困难，出游十七年，（六二八——六四五）经历五十多国，带回佛教经典六百五十七部。归国之后，他着手翻译，于十九年中，（六四五——六六三）译成重要经论七十三部，凡一千三百三十卷。（参看

《改造》四卷一号梁任公先生的《千五百年前之留学生》慧立为他做的传记，——大概是根据于玄奘自己的记载的——写玄奘的事迹最详细，为中国传记中第一部大书。传中记玄奘的家世和求经的动机如下：

玄奘，俗姓陈，缙氏。兄弟四人，他第四。他的二哥先出家，教他诵习经业。他后来也得出家，与兄同居一寺。他游历各地，访求名师，讲论佛法，后入长安，住大觉寺。他“既遍谒众师，备餐其说，详考其义，各擅宗途，验之圣典，亦隐显有异，莫知适从；乃誓游西方以问所惑；并取《十七地论》，以释众疑。

这是玄奘求法的目的。他后来途中有谢高昌王的启，中有云：

……远人来译，音训不同；去圣时遥，义类乖舛；遂使双林一味之旨分成当现二常，他化不二之宗析为南北两道。纷纭争论，凡数百年。率土怀疑，莫有匠决。玄奘……负笈从师，年将二纪，……未尝不执卷踟躇，捧经佗傺；望给园而翘足，想鹫岭而载怀，愿一拜临，启伸宿惑；虽知寸管不可窥天，小蠹难为酌海，但不能弃此微诚，是以束装取路。……

这个动机，不幸被做《西游记》的人完全埋没了。但传中说玄奘路上经过的种种艰难困苦，乃是《西游记》的种子。我们且引他初起程的一段：

于是结侣陈表，有诏不许。诸人咸退，唯法师不屈。既方事孤游，又承西路艰险，乃自试其心以人间众苦，种种调伏，堪任不退。然始入塔启请，申其意志，愿乞众圣冥加，使往还无梗。……遂即行矣，时年二十六也。……时国政尚新，疆场未远，禁约百姓不许出蕃。……不敢公出，乃昼伏夜行。……〔出〕玉门关，……孑然孤游沙漠矣。惟望骨聚马粪等，渐进，顷间忽见有军众数百队，满沙磧间，乍行乍息，皆裘毳驼马之像，及旌旗槊棹之形；易貌移质，倏忽千变；遥瞻极著，渐近而微。……见第一烽，恐候者见，乃隐伏沙沟，至夜方发。到烽西见水，下饮盥讫，俗取皮囊盛水，有一箭飒来，几中于膝；须臾，更

一箭来。知为他见，乃大言曰，“我是僧从京师来，汝莫射我。”

.....

第一烽与第四烽的守者待他还好，放他过去。下文云：

从此已去，即莫贺延碛，长八百馀里，古曰沙河。上无飞鸟，下无走兽，复无水草。是时顾影唯一心但念观音菩萨及《般若心经》。初法师在蜀，见一病人，身疮臭秽，衣服破污，愍将向寺，施与饮食衣服之直。病者惭愧，乃授法师此经，因常诵习。至沙河间，逢诸恶鬼奇状异类绕人前后；虽念观音，不得全去；即诵此经，发声皆散；在危获济，实所凭焉。

下文又云：

行百馀里，失道，觅野马泉，不得。下水欲饮，（下字作“取下来”解。）袋重，失手覆之。千里之资，一朝斯罄！……四顾茫然，人马俱绝。夜则妖魑举火，烂若繁星；昼则惊风拥沙，散如时雨。虽遇如是，心无所惧；但苦水尽，渴不能前。于是时，四夜五日，元一滴沾喉；口腹干焦，几将殒绝，不能复进，遂卧沙中。默念观音，虽困不舍，启菩萨曰，“玄奘此行，不求财利，无冀名誉，但为无上道心正法来耳。仰惟菩萨慈念群生，以救苦为务。此为苦矣，宁不知耶？”如是告时，心心无辍。至第五夜半，忽有凉风触身，冷快如沐寒水，遂得目明；马亦能起。体既稣息，得少睡眠；……惊寤进发，行可十里，马忽异路，制之不回。经数里，忽见青草数亩，下马恣食。去草十步，欲回转，又到一池，水甘澄镜彻。下而就饮，身命重全，人马俱得稣息。……此等危难，百千不能备叙。……

这种记叙，既符合沙漠旅行的状况，又符合宗教经验的心理，真是极有价值的文字。

玄奘出流沙后，即到伊吾。高昌国王麴文泰闻知他来了，即遣使来迎接。玄奘到高昌后，国王款待极恭敬，坚留玄奘久住国中，受全国的供养，以终一身。玄奘坚不肯留，国王无法，只能用强力软禁住他；每日进食，国王亲自捧盘。

法师既被停留，违阻先念，遂誓不食，以感其心，于是端坐，水浆不涉于口，三日。至第四日，王觉法师气息渐愒，深生愧惧，乃稽首礼谢云，“任法师西行，乞垂早食。”法师恐其不实，要王指日为言。王曰，“若须尔者，请共对佛更结因缘。”遂共入道场礼佛，对母张太妃共法师约为兄弟，任师求法。……仍屈停一月，讲《仁王般若经》，中间为师营造行服。法师皆许，太妃甚欢，愿与师长为眷属，代代相度。于是方食。……讲论，为法师度四沙弥，以充给侍；制法服三十具，以西土多寒，又造面衣手衣靴袜等各数事，黄金一百两，银钱三万，绫及绢等五百匹，充法师往返二十年所用之资。给马三十匹，手力二十五人，遣殿中侍御史欢信送至叶护可汗衙。又作二十四封书，通屈支等二十四国，每一封书附大绫一匹为信。又以绫绢五百匹，果味两车，献叶护可汗，并书称“法师者，是奴弟，欲求法于婆罗门国。愿可汗怜师如怜奴，仍请敕以西诸国给邬落马递送出境。”

从此以后，玄奘便是“阔留学”了。这一段事，记高昌王与玄奘结拜为兄弟，又为他通书于当时镇服西域的突厥叶护可汗，书中也称玄奘为弟。自高昌以西，玄奘以“高昌王弟”的资格旅行各国。这一点大可注意。《西游记》中的唐太宗与玄奘结拜为弟兄，故玄奘以“唐御弟”的资格西行，这一件事必是从高昌国这一段因缘脱胎出来的。

二

以上略述玄奘取经的故事的本身。这个故事是中国佛教史上一件极伟大的故事；所以这个故事的传播，和一切大故事的传播一样，渐渐的把详细节目都丢开了，都“神话化”过了。况且玄奘本是一个伟大的宗教家，他的游记里有许多事实，如沙漠幻景及鬼火之类，虽然都可有理性的解释，在他自己和别的信徒的眼里自然都是“灵异”，都是“神迹”。后来佛教徒与民间随时逐渐加添一点枝叶，

用奇异动人的神话来代换平常的事实，这个取经的大故事，不久就完全神话化了。

即如上文所引慧立的《慈恩三藏法师传》中的一段说：

从此已去，即莫贺延碛，长八百餘里，古曰沙河。上无飞鸟，下无走兽，复无水草。是时顾影唯一心但念观音菩萨及《般若心经》。初法师在蜀，见一病人，身疮臭秽，衣服破污，愍将向寺，施与饮食衣服之直。病者惭愧，乃授法师此经，因常诵习。至沙河间，逢诸恶鬼奇状异类绕人前后；虽念观音，不得全去；即诵此经，发声皆散；在危获济，实所凭焉。

这一段话还合于宗教心理的经验；然而宋朝初年（西历九七八）辑成的《太平广记》，引《独异志》及《唐新语》，已把这一段故事神话化过了。《太平广记》九十二说：

沙门玄奘，唐武德初（年代误）往西域取经，行至罽宾国，道险，〔多〕虎豹，不可过。奘不知为计，乃裸房门而坐。至夕开门，见一老僧，头面疮痍，身体脓血，床上独坐，莫知来由。奘乃礼拜。勤求，僧口授《多心经》一卷，令奘诵之；遂得山川平易，道路开辟，虎豹藏形，魔鬼潜迹，遂至佛国，取经六百餘部而归。其《多心经》，至今诵之。

我们比较这两种纪载，可见取经故事“神话化”之速。《太平广记》同卷又说：

初奘将往西域，于灵岩寺见有松一树。奘立于庭，以手摩其枝曰：“吾西去求佛教，汝可西长。若吾归，即却东回，使吾弟子知之。”及去，其枝年年西指，约长数丈。一年，忽东回。门人弟子曰，“教主归矣。”乃西迎之。奘果还。至今众谓此松为摩顶松。

这正是《西游记》里玄奘说的“但看那山门里松枝头向东，我即回来”（第十二回，又第一百回）的话的来源了。这也可证取经故事的神话化。

欧阳修《于役志》说：

景佑三年丙子七月，甲申，与君玉饮寿宁寺（扬州）。寺本徐知诰故第；李氏建国，以为孝先寺；太平兴国改今名。寺甚宏壮，画壁尤妙。问老僧，云，“周世宗入扬州时，以为行宫，尽圯漫之。惟经藏院画玄奘取经一壁独在，尤为绝笔。”叹息久之。南唐建国离开玄奘死时不过二百多年，这个故事已成为画壁的材料了。我们虽不知此画的故事是不是神话化了的，但这种记载已可以证明那个故事的流传之远。

三

民国四年，罗振玉先生和王国维先生在日本三浦将军处借得一部《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影印行世。此书凡三卷，卷末有“中瓦子张家印”六个字。王先生考定中瓦子为宋临安府的街名，乃倡优剧场的所在（参看吴自牧《梦梁录》卷十九，又卷十五，）因定为南宋“说话”的一种。书中共分十七章，每章自有题目，颇似后世小说的回目。书中有诗有话，故名“诗话。”今钞十七章的目录如下：

□□□□第一。（全殿）

行程遇猴行者处第二。

入大梵天王宫第三。

入香山寺第四。

过狮子林及树人国第五。

过长坑大蛇岭处第六。

入九龙池处第七。

“遇梁沙神”第八。（题殿）

入鬼子母国处第九。

经过女人国处第十。

入王母池之处第十一。

入沉香国处第十二。

入波罗国处第十三。

入优钵罗国处第十四。

天竺国度海之处第十五。

转至香林寺受《心经》第十六。

到陕西王长者妻杀儿处第十七。

我们看这个目录，可以知道在南宋时，民间已有一种《唐三藏取经》的小说，完全是神话的，完全脱离玄奘取经的真故事了。这部书确是《西游记》的祖宗。内中有三点，尤可特别注意：

(1)猴行者的加入。

(2)深沙神为沙和尚的影子。

(3)途中的妖魔灾难。

先说猴行者《取经诗话》中，猴行者已成了唯一的保驾弟子了。

第二节说：

僧行六人，当日起行。法师语曰：“今往西天，程途百万，各人谨慎。”……偶于一日午时，见一白衣秀才，从正东而来，便揖和尚：“万福，万福！和尚今往何处？莫不是再往西天取经否？”法师合掌曰：“贫僧奉敕，为东土众生未有佛教，是取经也。”秀才曰：“和尚生前两回去取经，中路遭难。此回若去，千死万死。”法师曰：“你如何得知？”秀才曰：“我不是别人。我是花果山紫云洞，八万四千铜头铁额猕猴王。我今来助和尚取经。此去百万程途，经过三十六国，多有祸难之处。”法师应曰：“果得如此，三世有缘，东土众生获大利益。”当便改呼为“猴行者”。

此中可注意的是：(1)当时有玄奘“生前两回取经，中路遭难”的神话。(2)猴行者现白衣秀才相。(3)花果山是后来小说有的，紫云洞后来改为水帘洞了。(4)“八万四千铜头铁额猕猴王”一句，初读似不通，其实是狠重要的；此句当解作“八万四千个猕猴之王”。(说详下章。)

第三章说猴行者曾“九度见黄河清”。第十一章里，他自己说：

我八百岁时到此中(西王母池)偷桃吃了，至今二万七千岁不曾来也。

西游记

法师曰：

今日蟠桃结实，可偷三五个吃。

猴行者曰：

我因八百岁时偷吃十个，被王母捉下，左肋判八百，右肋判三千铁棒，配在花果山紫云洞。至今肋下尚痛，我今定是不敢偷吃也。

这一段自然是《西游记》里偷吃蟠桃的故事的来源，但又可见南宋“说话”的人把猴行者写的颇知畏惧，而唐僧却不大老实！

唐僧三次要行者偷桃，行者终不敢偷，然而蟠桃自己落下来了。

说由未了，撇下三颗蟠桃，入池中去。……师曰，“可去寻取来吃。”猴行者即将金钹杖向盘石上敲三下，乃见一个孩儿，面带青色，爪似鹰颏，开口露牙，向池中出。行者问，“汝年几多？”孩曰，“三千岁。”行者曰，“我不用你。”又敲五下，见一孩儿，面如满月，身挂绣纓。行者曰，“汝年多少？”答曰，“五千岁。”行者曰，“不用你。”又敲数下，偶然一孩儿出来。问曰，“你年多少？”答曰，“七千岁。”行者放下金钹杖，叫取孩儿入手中，问和尚“你吃否？”和尚闻语心惊，便走。被行者手中旋数下，孩儿化成一枚乳枣，当时吞入口中。后归东土唐朝，遂吐出于西川，至今此地中生人参是也。

这时候，偷蟠桃和偷人参果还是一件事。后来《西游记》从此化出，分作两件故事。

上段所说“金钹杖”，乃是第三章里大梵天王所赐。行者把唐僧带上大梵天王宫中赴斋，天王及五百罗汉请唐僧讲《法华经》，他“一气讲完，如瓶注水。”大梵天王因赐与猴行者“隐形帽一事，金钹锡杖一条，钵盂一只，三件齐全。”这三件法宝，也被《西游记》里分作几段了。（《诗话》称天王为北方毗沙门大梵天王。这是“托塔天王”的本名，梵文为 Vai'sravaṇa，可证此书近古。）

《诗话》第八章，不幸缺了两页，但此章记玄奘遇深沙神的事，

确是后来沙僧的根本。此章大意说玄奘前身两世取经，中途都被深沙神吃了。他对唐僧说：“项下是和尚两度被我吃你，袋得枯骨在此。”和尚说：“你最无知。此回若不改过，教你一门灭绝。”深沙合掌谢恩：“伏蒙慈照！”深沙当时哮吼，化了一道金桥；深沙神身長三丈，将两手托定，师行七人便从金桥上过，过了深沙。深沙诗曰：

一堕深沙五百春，浑家眷属受灾殃。

金桥手托从师过，乞荐幽神化却身。

法师诗曰：

两度曾经汝吃来，更将枯骨问无才。

而今赦法残生去，东土专心次第排。

猴行者诗曰：

谢汝回心意不偏，金桥银线步平安。

回归东土修功德，荐拔深沙向佛前。

《西游记》第八回说沙和尚在流沙河做妖怪时，“向来有几次取经人来，都被我吃了。凡吃的人头，抛落流沙，竟沉水底。惟有九个取经人的骷髅，浮在水面，再不能沉。我以为异物，将索儿穿在一处，闲时拿来顽耍。”这正是从深沙神一段变出来的。第二十二回，木吒把沙和尚项下挂的骷髅，用索子结作九宫，化成法船，果然稳似轻舟，浪静风平，渡过流沙河。那也是从《诗话》里的金桥银线演化出来的。不过在南宋时，深沙的神还不曾变成三弟子之一，猪八戒此时连影子都没有呢。

次说《诗话》中叙玄奘路上经过许多灾难，虽没有“八十一难”之多，却是“八十一难”的缩影。第四章猴行者说：

我师莫讶西路寂寥；此中别是一天。前去路途尽是虎狼蛇兔之处。逢人不语，万种恹惶；此去人烟，都是邪法。

全书写这些灾难，写的实在幼稚，全没有文学的技术。如写蛇子国：

大蛇小蛇，交杂无数，攘乱纷纷。大蛇头高丈馀，小蛇头高八尺，怒眼如灯，张牙如剑。

如写狮子林：

只见麒麟迅速，狮子峥嵘，摆尾摇头，出林迎接，口衔香花，皆来供养。

这种浅薄的叙述可以使我们格外赏叹明清两朝小说技术的惊人的进步。

我们选录《诗话》中比较有趣味的一段——火类坳头的白虎精：

……只见岭后云愁雾惨，雨细交霏。云雾之中，有一白衣妇人，身挂白罗衣，腰系白裙，手把白牡丹花一朵，面似白莲，十指如玉。……猴行者一见，高声便喝：“想汝是火类坳头白虎精，必定是也！”妇人闻语，张口大叫一声，忽然面皮裂皱，露爪张牙，摆尾摇头，身长丈五。定醒之中，满山都是白虎。被猴行者将金钹杖变作一个夜叉，头点天，脚踏地，手把降魔杵，身如蓝靛青，发似硃沙，口吐百丈火光。当时白虎精哮吼近前相敌，被猴行者战退。半时，遂问虎精甘伏未伏。虎精曰，未伏。猴行者曰，“汝若未伏，看你肚中有一个老猕猴。”虎精闻说，当下未伏，一叫猕猴，猕猴在白虎精肚内应，遂教虎开口吐出一个猕猴，顿在面前，身长丈二，两眼火光。白虎精又云，我未伏。猴行者曰，“汝肚内更有一个。”再令开口，又吐出一个，顿在面前。白虎精又曰未伏。猴行者曰，“你肚中无千无万个老猕猴，今日吐至来日，今月吐至来月，今年吐至来年，今生吐至来生，也不尽。”百虎精闻语，心生忿怒；被猴行者化一团大石，在肚内渐渐会大；教虎精吐出，开口吐之不得，只见肚皮裂破，七孔流血。喝起夜叉，浑门大杀，虎精大小粉骨尘碎，绝灭除踪。

《西游记》里的孙行者最爱被人吃下肚里去，这是他的拿手戏，大概火类坳头的一个暗示，后来也会用分身法，越变越奇妙有趣味了。我们试看孙行者在狮驼山被老魔吞下肚去，在无底洞又被女妖吞下去；他又住过铁扇公主的肚里，又住过黄眉大王的肚里，又住过七绝山稀柿衕的红鳞大蟒的肚里。巧妙虽各有不同，渊源似乎是一样的。